附件1

全国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技术人员
职业资格证登记告知书

一、持证人员申请登记须认真阅读并知晓登记条件及相

关规定，登记时有义务如实提交本人相关信息，并签署《公

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登记承诺

书》（电子文本），不允许代为承诺。

二、申请登记时，不再需要提交身份证、职业资格证书、与受聘机构的劳动关系等相关证明。部职业资格中心依据持证人员承诺及填写的有关信息直接办理登记手续，并通过在线核验、部门间核查等方式对持证人员承诺内容进行核实。对于无法核实的内容，可以要求持证人员提交必要的相关证明。
 三、部职业资格中心将在交通职业资格网分批公布准予登记人员名单，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四、从业人员有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照有关规定取消其登记，并记入全国交通运输从业人员信用数据库，纳入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实施失信联合惩戒。